

綜合損益表

越秀交通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一九九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一九九九年	一九九八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226,967	122,672
		<hr/>	<hr/>
經營溢利		136,248	94,524
佔聯營公司溢利		54,308	44,052
		<hr/>	<hr/>
除稅前溢利		190,556	138,576
稅項	1	(15,358)	(1,713)
		<hr/>	<hr/>
除稅後溢利		175,198	136,863
少數股東權益		(48,764)	(21,732)
		<hr/>	<hr/>
股東應佔溢利		126,434	115,131
中期股息		(20,750)	(51,875)
		<hr/>	<hr/>
期內保留溢利		105,684	63,256
		<hr/>	<hr/>
每股盈利	2	12.19仙	11.10仙
		<hr/>	<hr/>

一九九九年中期報告

附註：

1. 稅項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一九九八年 千港元
海外稅項	8,973	1,713
遞延稅項	5,589	—
	<hr/>	<hr/>
聯營公司應佔稅項	14,562	1,713
	796	—
	<hr/>	<hr/>
	15,358	1,713
	<hr/>	<hr/>

- (a)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任何應課香港利得稅的收入，故並無在賬目中作出任何香港利得稅撥備。
- (b) 本集團根據中國內地（「中國」）外商投資企業所得稅法（「中國稅法」），對中國附屬公司的溢利作出海外稅項撥備。根據中國稅法，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有權在首個獲利年度起之兩年至五年免繳所得稅，在免稅期後三年至五年享有所得稅減半之優惠，適用之已削減所得稅率為15%。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在期內合資格享有上述免稅優惠及所得稅減半之優惠。
- (c) 遷延稅項指就累計折舊準備產生時差的稅務影響。由於時差對本集團的影響並不重大，故並無就截至一九八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提撥任何遷延稅項準備。

2.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按照期內股東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126,434,000港元（一九九八年：115,131,000港元），以及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037,503,511股（一九九八年：1,037,503,387股）計算。

行使尚未行使認購權證（已於一九九九年一月二十九日屆滿）、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對每股基本盈利構成反攤薄影響，故此並無呈列期內之每股攤薄盈利。

3. 儲備轉撥

因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而產生之商譽20,963,000港元已撥作期內因綜合賬目而產生之儲備。

業績摘要

由於交通流量的理想增長以及包括廣從公路第二段、西臨公路及湘江二橋等新項目在上半年度六個月的貢獻，使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上半年的經營溢利大幅上升44.1%。聯營公司方面，主要來自虎門大橋及廣州市北環高速公路的貢獻令應佔聯營公司利潤上升約23.3%。雖然稅項支出因免稅期逐漸屆滿而有所增加，本集團半年的整體業績表現仍屬令人滿意。未經審核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約為126,400,000港元，較去年的115,100,000港元增長9.8%。一九九九年上半年每股盈利亦增加9.8%至12.19仙。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宣派一九九九年度中期股息每股2.0仙(一九九八年：5.0仙)，定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九日派發予在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中期派息率為16.4%。

財務狀況

由於亞洲金融風暴的影響於一九九九年延續，香港一些公司經歷信貸緊縮。但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狀況穩健，一九九九年中淨負債比率為21.16%，利息保障倍數為8倍，本集團並未受信貸收縮不利影響，並有信心可繼續獲銀行界支持。

未來策略

繼續保持財政穩健

董事會充份認識亞洲金融風暴對香港之影響，本集團目前之首要目標是繼續維持穩健的財政狀況，並鞏固及加強現有業務之現金流量管理。

選擇性收購新項目

為了保持財政穩健，本集團僅於一九九九年一月收購一項位於湖南省之湘江二橋。待金融環境改善後，本集團將會繼續選擇性擴大收費公路組合，以達至更佳規模經濟和經營效益。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八月訂立一項協議，投資人民幣110,000,000元以獲取位於番禺市交通繁忙的洛溪大橋擴建工程的30%權益。此項投資將符合人民幣債務融資的審批條件。擴建工程將於獲得監管機關批准後在二〇〇〇年展開。本集團亦正在探討湖南省的一些其他投資機會。

前景：個人擁有汽車數量增加，有利交通量增長

中央政府正在擴大基建投資以刺激內部需求，本集團的業務正受惠於這些宏觀經濟政策，原因是一些地方政府可能轉讓已建成的收費公路，以籌措資金建造新公路，本公司可透過董事在國內擁有的廣泛聯繫網絡取得此類投資機會。此外，最近的深化國有企業改革、促進內地民營企業發展，加上進入世界貿易組織等政策，將大大提高中國經濟的活力。現時個人擁有汽車數量增加，已進一步刺激交通流量增長，並會在本年度下半年繼續增長，故董事會對本公司日後的業績表現樂觀。預期人民幣利息成本將會下降，更有利本集團日後的業績。

業務回顧

車輛組合變動表示個人擁有的汽車數量增加

本集團的收費公路項目主要連接廣東省內交通及廣東與湖南及江西等華東省份的省際交通。

接近大城市交通樞紐的收費公路，如廣深公路、廣從公路第一段和第二段、廣汕公路、廣花公路、廣州市北環高速公路、虎門大橋、東陽公路和西臨高速公路等等，主要來往車類為乙類車輛，即小型客車和貨車。來往於較偏遠地區新豐公路、清連公路和湘江二橋的車輛，大部份為丙類車輛，即中型客車和貨車。

一九九九年上半年，由於個人擁有汽車數量增加，廣深公路、廣汕公路、廣從公路第一段、廣花公路及清連公路等項目乙類車輛的交通流量，增幅較總交通流量為快，這對收費公路業務非常有利。

此外，由於經濟增長以及現有道路網的發展刺激交通流量，本集團其他公路整體交通流量在一九九九年上半年亦有理想增長。

廣深公路廣州段（「廣深公路」）

本集團持有80.0%應佔權益的廣深公路，是一條六線行車的一級公路，長約23.1公里。廣深公路屬107國道其中一段，連接廣東省內的廣州市和深圳市，兩地都是華南地區的經濟動力城市。

本集團投資組合內持有多數權益的收費公路中，以廣深公路最繁忙。由於珠江三角洲擁有私家車的數量有迅速增加的趨勢，廣深公路小型載客車輛的增長達27.3%，帶動一九九九年上半年平均每日收費交通流量增加約19.7%，達24,878架次，期內的加權平均路費為每輛人民幣7.02元。

廣汕公路廣州段（「廣汕公路」）

本集團持有80.0%應佔權益的廣汕公路，是一條四線行車的二級公路，長約64.0公里。廣汕公路屬324國道其中一段，是連接廣東省內兩大城市－廣州市和汕頭市的主要道路。

由於交通流量的自然增長，廣汕公路兩個收費站於一九九九年上半年的平均每日收費交通流量增加約11%，達31,596架次，期內的加權平均路費為每輛人民幣11.18元。

廣從公路第一段 (連接廣州外語學院至太平場)

本集團持有80.0%應佔權益的廣從公路第一段，是一條六線行車的一級公路，長約33.3公里。廣從公路第一段屬105國道其中一段，連接廣州市和從化市。從化市是位於廣州市東北面郊區的溫泉渡假區。廣從公路第一段主要連接廣東省和江西等華東省份之間的省際交通，並且是廣州市通往從化市的主要道路。

廣從公路第一段於一九九九年上半年的平均每日收費交通流量增加約11%，達14,154架次，期內的加權平均路費為每輛人民幣10.73元。

新豐公路

本集團持有55.0%應佔權益的新豐公路，包括位於廣東省北部的部份105國道和1912省道。105國道一段是四線行車的一級公路，長約30.5公里，而1912省道一段則是兩線行車的二級公路，長約15.3公里。新豐公路主要連接廣東省和江西等華東省份之間的省際交通。

新豐公路於一九九九年上半年的平均每日收費交通流量增加約1.7%，達9,832架次，期內的加權平均路費為每輛人民幣17.67元。由於一九九九年上半年的交通流量持續增長，新豐公路的純利已超出本集團可獲得的固定回報。

廣花公路

廣花公路已於一九九七年八月完工，本集團持有55.0%應佔權益，是一條長約20公里六線行車的一級公路，主要連接廣州市市區及將來新廣州國際機場所在的郊區花都市之間的交通。

廣花公路於一九九九年上半年的平均每日收費交通流量增加23.4%，達10,817架次，期內的加權平均路費為每輛人民幣7.94元。

浙江省東陽公路

東陽公路由37省道其中一段和39省道其中一段組成，位於浙江省東陽市，是四線行車的二級公路，總長度約45.0公里。東陽公路於一九九五年年初通車，連接浙江省東部的杭州、東陽和金華三個城市。本集團持有東陽公路的82.0%應佔權益，由於並無參與管理持有這些公路的合營企業，因此東陽公路被視為其他投資。該項目在一九九九年上半年的收入已超出本集團可獲得的固定回報。

廣從公路第二段(連接太平場至溫泉)和1909省道

本集團持有51.0%應佔權益的廣從公路第二段於一九九七年三月啟用，是一條六線行車的一級公路，長約33.1公里。廣從公路第二段主要連接廣東省和江西省等華東省份之間的省際交通，以及廣州市市中心和溫泉渡假區所在地郊區從化市之間的市際交通。本集團持有51.0%應佔權益的1909省道是一條四線行車的一級公路，長約33.3公里，主要連接湖南和廣東兩省的省際交通。

由於鄰近的106國道改造工程的完成而帶動交通流量的較大增長，一九九九年上半年，廣從公路第二段及1909省道的平均每日收費交通流量為23,095架次，較一九九八年同期大幅增加41.4%。期內加權平均路費為每輛人民幣7.73元。

陝西省西臨高速公路(「西臨高速公路」)

本集團持有西臨高速公路51%應佔權益。這是一條四線行車的高速公路，長約20.1公里，連接西安市與世界知名歷史古蹟兵馬俑所在地臨潼縣之間的交通。西臨高速公路在一九九零年十二月開始啟用。

隨着遊客數目增加，加上對鄰近道路的貨車司機提供多次使用折扣，西臨高速公路於一九九九年上半年的平均每日收費交通流量為11,974架次，較上年同期增加14%。一九九九年上半年的加權平均路費為每輛人民幣12.49元。

湖南省湘潭市湘江二橋(「湘江二橋」)

一九九九年一月，本集團以約168,000,000港元的代價，完成收購湘江二橋的75%權益。湘江二橋自一九九三年起投入服務，是湖南省湘潭市一條長1.84公里的四線行車連續剛構橋。湘江二橋為107國道上的一座橋樑，連接湘江南北河岸及廣東和湖南兩省之間的省際交通。

湘江二橋於一九九九年首六個月的平均每日收費交通流量為9,855架次，期內的加權平均路費為人民幣13.43元。

虎門大橋

本集團持有24.0%應佔權益的虎門大橋，是一條六線行車的高速公路懸索橋，座落於珠江三角洲心臟地帶，連接番禺市和東莞市。虎門大橋連同引道全長約15.8公里，兩端連接廣深高速公路及在建中的廣珠東線高速公路。

由於渡輪服務減少班次，更多車輛使用虎門大橋，虎門大橋於一九九九年上半年的平均每日收費交通流量增加17%，達19,249架次，期內的加權平均路費為每輛人民幣35.64元。本集團預期，當廣珠東線高速公路於一九九九年底竣工後，未來交通流量將會激增。

廣州市北環高速公路（「北環高速公路」）

本集團佔24.3%應佔權益的北環高速公路於一九九四年一月啟用，是廣州市內一條全長22公里六線行車的收費高速公路，西接廣佛高速公路，東連廣深高速公路。

由於最近竣工的南環及東環公路帶來額外的交通流量，北環高速公路於一九九九年上半年的平均每日收費交通流量增加9.7%，達123,138架次，期內的加權平均路費為每輛人民幣10.35元。

清連公路

本集團持有經擴大的15.6%應佔權益的清連公路，是在一九九八年以351,000,000港元收購。清連連公路位於廣東省西北部，其包括一條雙線行車、屬107國道其中一段全長約253公里的現有二級公路，以及一條六線行車、是連接清遠市和連州市全長約215.2公里的全新一級公路。清連公路主要連接廣東和湖南兩省的省際交通。

由於鄰近的一段107國道改造工程尚未完成，清連公路的九個收費站於一九九九年上半年的平均每日收費交通流量為35,148架次，較上年同期減少2.6%，期內加權平均路費為每輛人民幣27.22元。

施工中的項目

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北二環高速公路」）

本集團持有51.0%應佔權益的六線行車北二環高速公路，全長42.4公里，建成後會連接多條國道和高速公路，將華北省份南下的交通分流出擠塞的廣州市市區。該項目土地徵用已接近完成，隧道和橋樑工程正在施工中。北二環高速公路預期於二〇〇一年底啟用。

現有項目的路費變動

一九九九年一月，虎門大橋兩個收費站是本集團項目組合內唯一提高路費的項目。

公元二〇〇〇年電腦問題

公元二〇〇〇年（「公元二千年」）電腦問題產生的原因，是不少電腦系統只採用兩位數字界定適用年份，以節省數據儲存成本。當兩位年份值在公元二千年時，會被讀成一九〇〇年，電腦操作或會受到影響。符合公元二千年標準是指電腦系統在一九九九年至二〇〇〇年過渡期間前後能正確處理日期數據，未能符合標準的系統會產生錯誤數據及／或導致系統失靈。

本集團已推行一個包括問題鑑別、風險分析、軟件／硬件轉換、更換、升級，以及測試的計劃，以確保電腦系統能符合公元二千年標準。預期公元二千年問題不會干擾本集團運作，原因是本集團的業務並無涉及電子交易。

本集團的符合公元二千年標準計劃已取得重大進展。財務會計系統及若干收費監控系統於本公司在一九九七年一月上市時安裝，有關供應商已確認該等系統已符合公元二千年標準。未符合公元二千年標準收費監控系統的軟件及硬件已經更換或正在更換。

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中，所有公元二千年標準程式已完成逾95%。由於董事會的審慎決定，將公元二千年標準主要解決方法由人手調校轉為更換硬件和軟件，故本集團主要系統全面符合公元二千年標準的目標日期將由原來的一九九九年六月三十日改為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其後可能需要為系統的輕微修改及改良再作測試。

人手調校解決方法現時是一個後備計劃，將會於一九九九年過渡至二〇〇〇年之前，以人手方式調校收費監控系統內的日期數據。此項已在其他國家交通系統中採用的人手處理方法，在本集團之收費監控系統中亦曾進行測試及已顯示將於其後符合公元二千年標準。按照本集團分析，此項人手處理方法即使對正常運作產生干擾，亦只會很輕微。

董事批准就符合公元二千年標準計劃的總成本估計約為1,000,000港元。截至一九九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在符合公元二千年標準計劃方面的支出為200,000港元。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三十日，其餘800,000港元已獲批准但未獲批出合約。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並無任何董事知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指出本公司在有關期間的任何時間，未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頒佈之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須依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之規定，在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本公司已成立一個由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根據上述最佳應用守則第14段之規定以書面列出職權範圍的審核委員會。

董事於證券之權益

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置存之登記名冊內之記錄，本公司董事在：(1)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授予認購本公司股份；及(2)根據本公司之居間控股公司越秀投資有限公司(「越秀投資」)之購股權計劃授予認購越秀投資股份之購股權中擁有權益如下：

(1) 本公司

根據在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之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酌情向本集團之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普通股，惟須受有關條款及條件規限。根據上述購股權計劃授予本公司若干董事可按每股2.408港元之行使價認購股份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姓名	於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及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之餘額
過沛南先生*	600,000
尹輝先生	600,000
梁凝光先生	500,000
曹述昭女士	500,000
肖博彥先生	500,000
陳家宏先生	500,000
蔡漢祥先生	500,000
何永顯先生	500,000
程忠猷先生	500,000
周伯厚先生*	500,000
馮家彬先生	400,000
劉漢銓先生	400,000
潘政先生	400,000

* 過沛南先生及周伯厚先生已於一九九九年八月一日辭任本公司董事之職務

購股權可由授出日期一週年起至授出日期六週年前之營業日止期間內隨時行使，並分別可於授出日期一週年、二週年及三週年起行使最多30%、60%及100%。每位本公司董事就本公司授予購股權而支付之代價為10港元。

(2) 越秀投資

根據在越秀投資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之購股權計劃，越秀投資之董事會可酌情向越秀投資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越秀投資之普通股，惟須受有關條款及條件規限。根據上述購股權計劃授予本公司若干董事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姓名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一九九九年 一月一日及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之餘額
過沛南先生*	1.0016	900,000 **
	0.7344	1,200,000
梁凝光先生	1.0016	550,000
	0.7344	1,000,000
肖博彥先生	0.7344	1,000,000
蔡漢祥先生	1.2400	3,000,000
	1.0016	550,000
程忠猷先生	1.2400	3,000,000

** 包括授予其配偶可認購越秀投資股份300,000股之購股權

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六週年或二〇〇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取其較早者)前一個營業日或之前行使。每位本公司董事就越秀投資授予購股權而支付之代價每次為10港元。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包括彼等配偶及未滿十八歲子女)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披露權益條例之涵義)之股本或債務證券中概無擁有任何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2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包括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31條或附表第一部被視為或假設擁有之權益)，或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名冊內，或須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期內，本公司概無將可認購本公司股本或債務證券之權利授予本公司任何董事(包括彼等配偶及未滿十八歲子女)，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

於一 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置存之主要股東名冊所記錄，下列人士或公司於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中擁有10%或以上權益：

主要股東	持有普通股數目
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768,016,000 (a)
越秀投資	750,394,000 (b)
冠力有限公司	750,000,000 (b)
圓桌控股有限公司	750,000,000 (b)
越秀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750,000,000 (b)
Housemaster Holdings Limited	367,500,000 (b)(c)
Power Head Limited	157,500,000 (b)(c)
Delta Force Holdings Limited	112,500,000 (b)(c)
Lawson Enterprises Limited	112,500,000 (b)(c)

附註：

- (a) 此項權益乃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所持有本公司普通股之總數；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8條之規定，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據此被當作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及彼等所擁有本公司普通股之權益，已於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之權益中重複列載。
- (c) 越秀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及彼等所擁有本公司普通股之權益，已於越秀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之權益中重複列載。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置存之主要股東名冊所記錄，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中擁有10%或以上權益。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一至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獲派中期股息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交回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401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雅柏勤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劉錦湘

香港，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三日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錦湘 (董事長)

尹輝

梁凝光

曹述昭

肖博彥

陳家宏

蔡漢祥

何永顯

程忠猷

張思源

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劉漢銓*

潘政

張岱樞*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

黃之強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諸立方律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12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103號
越興大廈
23樓

電郵

contact@gzinvestment.com.hk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雅柏勤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401室